

## 申请专利须知

本须知依据《专利法》及《专利法实施细则》整理，是申请专利阶段最基本要求。专利申请文件撰写原则及申请被受理后的未尽事宜，应以《专利法》及《专利法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为准。

### 一、三种不同类型专利的定义：

(1) 专利法所称的发明，是指对产品、方法或者其改进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。通常是指产品的配方、制造工艺等。

(2) 专利法所称实用新型，是指对产品的形状、构造或者其结合所提出的适于实用的新的技术方案。通常是指产品的结构专利。

(3) 专利法所称外观设计，是指对产品的形状、图案或者其结合以及色彩与形状，图案的结合作出的富有美感并适于工业应用的新设计。通常是指产品的外观保护专利。

需要提出的是：实用新型专利也可报发明专利，反之如是配方、制造工艺等则必须报发明专利

### 二、申请专利所需文件要求：

(一) 外观设计专利：需提供产品的照片或图片，即主视图、左视图、右视图、后视图、俯视图、仰视图、立体图。

照片要求：主视图与左视图、右视图高度相等，主视图与俯视图、仰视图宽度相等，主视图与后视图高度、宽度皆相等。对于制图与照片要求相同，同时制图时无须公差、尺寸等。当然对于形状、图案相

同的面可省略。如左视图与右视图相对称的，可省略右视图。依此类推。

(二) 实用新型专利：1、需提供产品的结构图，目的在于尽量将需要保护的产品结构在图上能得到充分体现。对于电子类产品，除提供产品的结构图，一般还需提供电路图。在结构图上无须标明公差、尺寸等。2、需提供二方面的文字材料。一方面是指现有技术，即原有产品的结构，提出其缺点；另一方面是创新技术，即详细描述所想保护产品的结构，包括各部件的名称（与图纸相对应）、连接方式，产品的工作方式，然后指出本专利产品的优点。

(三) 发明专利：1、图纸方面：如所报发明专利是产品的配方，则无须提供图纸；但如有必要，如工艺流程图则也必须提供。2、文字材料方面与实用新型相同，也需提供二方面的内容，即现有技术和创新技术。需要注意的是：如是产品的配方（如医药、化工类新产品），则需提供其各种组份的名称、比例，当然比例只须给出一定的范围，如A组份实际使用时需占总重量（或总体积）的5%，则提交的材料上只须表明为占总重量（或总体积）的2%—8%；如是产品的制造方法（如领带的一种新的生产方法），则需给出其每道生产工序，在每道生产工序中如有时间、温度等工艺要求，也需说明，当然此也只须给出一定的范围即可。另外在发明专利中，如新药、新化工产品如能提供其原理，则请尽量说明。在这里需要提出的是：对于产品的配方及其制造方法（工艺）可作为一个专利申报。

综上所述，专利所需要的材料其实是一份对比文件，即现有技术

和创新技术的对比，指出原有产品结构或配方或制造方法的缺点，专利所要保护的产品结构或配方或制造方法的优点。

另外，申报专利时还需提供申报专利产品的名称，申请人的姓名（针对个人）或名称（针对单位），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，如是个人申请，则还需提供身份证号码，单位则提供单位代码，设计人的姓名（一般可写 1-6 个）。

以上为申报专利时最基本的要求，未尽事宜，可电话或当面交流。